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2-27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情况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8月5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陈琼峰先生与吴燕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陈琼峰先生与吴燕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陈琼峰先生与吴燕女士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琼峰先生与吴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规定,陈琼峰先生与吴燕女士的辞职将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补选出新的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生效。

陈琼峰先生与吴燕女士在任公司职工监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监事会对陈琼峰先生与吴燕女士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职工代表监事情况

为保障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2022年8月5日,中国海员工会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第五届第十次工会委员会以民主选举方式,选举韩妤女士及郑冬琦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韩妤女士及郑冬琦女士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六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韩妤:女,1993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造价员,曾任海口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预算员,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督导部管理审计员。现任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工作部/监督审计部管理审计员。

韩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韩妤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郑冬琦:女,1984年11月出生,大学专科,曾任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信海船队服务质量管理员,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保障部资料管理员,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中心综合管理岗,现任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工会及女工干事。

郑冬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郑冬琦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8月6 日

一、公告内容

为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经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将自2022年8月8日起参加长江证券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费率优惠活动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长江证券"公告为准。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长江证券"申购本基金(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享优惠,具体折扣长江证券为准,最低不低于1折。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本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本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参加费率活动产品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040
2	新华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025
3	新华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38
4	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573
5	新华安享多裕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982
6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896
7	新华精选成长主题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09146
8	新华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895
9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457
10	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4150
11	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87
12	新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89
13	新华经济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1
14	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5
15	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7
16	新华灵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9
17	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519152
18	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158
19	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519160

二、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长江证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长江证券的相关公告。

2. 费率优惠期间投资者在长江证券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基金转换等业务时,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长江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定。

3.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 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4.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cjsc.com.cn

(2)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网址:www.ncfund.com.cn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88578　证券简称:艾力斯　公告编号:2022-022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经事后审核及公司自查,发现《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部分内容需要调整,前五大客户应按照集团口径进行统计,现对《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进行更正。本次更正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对财务报表的调整,不会对公司2021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更正情况如下:

一、更正情况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2收入和成本分析"之"(7).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更正前:

(7).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6,660.5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69.1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29,350.45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55.37%。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1	29,350.45	55.37	是
2	客户2	3,657.43	6.90	否
3	客户3	1,422.24	2.68	否
4	客户4	1,224.83	2.31	否
5	客户5	1,005.57	1.90	否
合计		36,660.52	69.16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客户1为取得ArriVent对外授权收入29,350.45万元。

更正后:

(7).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6,096.0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86.9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29,350.45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55.37%。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1	29,350.45	55.37	是
2	客户2	6,699.60	12.64	否
3	客户3	4,729.51	8.92	否
4	客户4	3,657.43	6.90	否
5	客户5	1,659.01	3.13	否
合计		46,096.01	86.96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客户1为取得ArriVent对外授权收入29,350.45万元。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不涉及公司财务报表变更,不会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影响。更正后的《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阅。公司对此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披露文件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22-052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塔中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中矿业"),是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担保金额为塔中矿业在与GLENCORE INTERNATIONAL AG(以下简称:嘉能可)签署的一系列合同项下应承担的债务责任数额,预估金额1.2亿美元(按2022年8月5人民银行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6.7405,约合人民币8.0886亿元);本次担保前,公司已实际为塔中矿业提供的担保总额人民币1.63亿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为0。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基本情况

嘉能可是塔中矿业的主要下游客户。为配合塔中矿业提升产能至600万吨/年的扩产计划,经友好协商,嘉能可根据和塔中矿业签署的一系列产品出口合同,在未收到合同相关货物前,将提前支付塔中矿业销售的锌精矿产品的预付款。公司为塔中矿业和嘉能可的该项合作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1.2亿美元。

2、上市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2022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塔中矿业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0亿元,用于其对外融资等相关业务。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22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上述担保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注册中文名称:塔中矿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6月29日

注册资本:3,000万美元

企业领导人:黄建荣

注册号:5610000193

公司法定地址:塔吉克斯坦共和国,索格德州,古利斯坦市,扎勒尼索勒村,索莫尼耀街22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地质勘探、开采、选矿、矿石加工、冶金、出售、运输、国外投资、咨询以及其他塔吉克斯坦共和国法律允许的经营方式。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塔中矿业(经审计)的资产总额38.58亿元,负债总额24.02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41亿元;流动负债总额24.02亿元),净资产14.56亿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47亿元,净利润8.70亿元。

塔中矿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塔中矿业上述预付款的供货或供货不足后的还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最高额度为1.2亿美元,并出具担保函,担保期限至相关供货合同执行完毕或供货不足后的还款责任履行完毕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塔中矿业目前生产稳定,有足够的产能履行和嘉能可签署的一系列合同违约风险较小。同时公司提前获得嘉能可的预付款,有助于塔中矿业扩产相关工作的加速稳步推进,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其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风险可控。该项担保预计事项有利于其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有利于维护公司投资利益,担保风险较小。本次对其担保行为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1.63亿元,均为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1.73%;发生额9.718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87%。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鼎龙文化　公告编号:2022-065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发出的《关于对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244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说明并对外披露,同时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及财务顾问、律师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专项核查意见。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关中介机构对相关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公司董事会已就《关注函》有关问题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回复,现将相关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问题1:请充分核查并说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龙学勤曾控制或持有相关矿业公司情况,包括成立或收购背景,发生时间、交易原因、定价等。并结合相关矿业公司经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以及中钛科技的经营范围,说明龙学勤控制相关矿业公司的行为是否违反其2018年11月30日作出的同业竞争承诺"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等拥有实际控制权的方式,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和分支机构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或其他组织等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新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未来本人/本公司获得与上市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收购、开发和投资等机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的条件。"龙学勤转让相关矿业公司的行为是否应事先书面征询你公司意见。请财务顾问就此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回复:

一、龙学勤曾控制或持有相关矿业公司的相关情况

(一)基本情况

经问询公司实际控制人龙学勤及查询相关工商公示信息,龙学勤控制(曾控制)或持有相关矿业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相关矿业公司名称	龙学勤控制(曾控制)或持有的股权比例	龙学勤控制(曾控制)或持有的期间	龙学勤取得及转让(如有)相关矿业公司股权的情况
1	鼎龙(广州)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龙矿业")	100%	2020年8月28日至2021年11月26日	2020年8月通过广东鼎龙投资有限公司设立鼎龙矿业并取得其100%股权;2021年11月,广东鼎龙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向广州达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及谢晓萍转让了鼎龙矿业99%股权及1%股权,转让后不再持有鼎龙矿业股权。
2	云南中钛鼎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科技")	55%	2020年11月18日至2021年11月26日	2020年11月通过鼎龙矿业与合作方共同设立中鼎科技并取得其55%股权;2021年11月,鼎龙矿业股权转让后不再控制中鼎科技股权。
3	云南中钛鼎龙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化工")	100%	2021年1月15日至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1月通过鼎龙矿业设立中鼎化工并取得其100%股权;2021年11月,鼎龙矿业股权转让后不再控制中鼎化工股权。
4	云南钧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钧垚科技")	49%	2021年1月22日至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1月通过中鼎化工与合作方共同设立钧垚科技并取得其49%股权;2021年11月,鼎龙矿业股权转让后不再控制钧垚科技股权。
5	云南锦矿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矿资源")	49%	2021年1月22日至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1月通过中鼎化工与合作方共同设立锦矿资源并取得其49%股权;2021年11月,鼎龙矿业股权转让后不再控制锦矿资源股权。
6	云南龙宇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宇环保")	49%	2021年2月4日至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2月通过钧垚科技受让取得龙宇环保100%股权;2021年11月,鼎龙矿业股权转让后不再控制龙宇环保股权。
7	云南铜业(集团)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铜钛业")	55%	2020年12月31日至2021年11月26日	2020年12月通过中鼎科技受让取得云铜钛业100%股权;2021年11月,鼎龙矿业股权转让后不再控制云铜钛业股权。
8	富民龙腾钛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腾钛业")	49%	2021年2月4日至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2月通过锦矿资源受让取得龙腾钛业100%股权;2021年11月,鼎龙矿业股权转让后不再控制龙腾钛业股权。
9	鼎龙钛工(重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龙钛工")	100%	2020年9月16日至2021年11月26日	2020年9月通过鼎龙矿业设立鼎龙钛工并取得其100%股权;2021年11月,鼎龙矿业股权转让后不再控制鼎龙钛工股权。
10	深圳市恒汇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汇发展")	100%	2021年5月18日至今	2021年5月通过广东鼎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立恒汇发展并取得其100%股权
11	北海市鼎龙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海钛业")	100%	2020年6月23日至今	2020年6月通过广东鼎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立北海钛业并取得其100%股权

注:上述龙学勤控制(曾控制)或持有的相关矿业公司股权比例中,公司1-9系龙学勤曾通过广东鼎龙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公司10-11系龙学勤通过广东鼎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股权比例。

龙学勤控制(曾控制)或持有的相关矿业公司股权情况图列示如下,除目前仍持有的恒汇发展、北海钛业股权外,该股权情况图标示的股权比例为龙学勤间接持有相关矿业公司股权期间(即2020年8月28日-2021年11月26日)的相关情况,而非相关矿业公司最新的股权情况:

(二)交易相关情况

龙学勤对相关矿业公司成立或收购背景、发生时间、交易原因、定价等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相关矿业公司名称	发生时间	成立或收购背景	交易原因	注册资本(万元)	交易定价
1	鼎龙(广州)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8日	设立作为投资主体	基于自身发展规划及需要	100,000	通过认缴注册资本设立
2	云南中钛鼎龙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8日	设立作为投资主体	基于自身发展规划及需要	10,000	通过认缴注册资本设立
3	云南中钛鼎龙化工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5日	设立作为投资主体	基于自身发展规划及需要	10,000	通过认缴注册资本设立
4	云南钧垚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2日	设立作为投资主体	基于自身发展规划及需要	1,000	通过认缴注册资本设立
5	云南锦矿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2日	设立作为投资主体	基于自身及合作方发展规划及需要	5,000	通过认缴注册资本设立
6	云南龙宇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2月4日	拟投资收购钛白粉固废处理企业	基于转让方转让意愿及自身及合作方发展规划及需要	3,000	1元股权转让+承接债务
7	云南铜业(集团)钛业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拟投资收购高钛渣冶炼企业	基于转让方转让意愿及自身及合作方发展规划及需要	13,333.46	1元股权转让+承接债务(云铜钛业100%股权及相关债权系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拍卖,最终由中鼎科技以11,410.7851万元的交易价格受让取得)
8	富民龙腾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2月4日	拟投资收购钛白粉生产企业	基于转让方转让意愿及自身及合作方发展规划及需要	650	1元股权转让+承接债务
9	鼎龙钛工(重庆)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6日	拟投资生产钛白粉	基于自身发展规划及需要	100,000	通过认缴注册资本设立
10	深圳市恒汇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8日	拟从事有色金属贸易	基于自身发展规划及需要	10,000	通过认缴注册资本设立
11	北海市鼎龙钛业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3日	拟投资生产钛白粉	基于自身发展规划及需要	100,000	通过认缴注册资本设立

注:以上发生时间为相关公司注册设立时间或工商登记显示的办理变更时间。

二、相关矿业公司的经营范围及中钛科技的经营范围

(一)相关矿业公司的经营范围

1、鼎龙(广州)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金属及金属矿批发(国家专营专控类除外);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建材、装饰材料批发;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国家专营专控类除外);物业管理。

2、云南中钛鼎龙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国内贸易代理;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品批发;以下范围限区外分支机构经营:选矿;矿物洗选加工;钢、铁冶炼;常用有色金属冶炼;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云南铜业(集团)钛业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钛矿露天开采、加工、销售;矿产品购销;冶炼技术研发、技术咨询;高钛渣冶炼。(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云南中钛鼎龙化工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选矿;矿物洗选加工;钢、铁冶炼;常用有色金属冶炼;国内贸易代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上范围选矿、矿物洗选加工、冶炼、生产限区外分支机构经营)

5、云南钧垚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国内贸易代理;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品批发;选矿;矿物洗选加工;钢、铁冶炼;常用有色金属冶炼;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上范围选矿、矿物洗选加工、冶炼、生产限区外分支机构经营)

6、云南龙宇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咨询;工程项目建设咨询;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钛石膏综合利用及生产、销售、研发;石膏建材产品的生产、销售、研发;新型建材的研发、咨询、推广及运用;标准厂房建设;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云南锦矿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五金产品批发;金属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品批发;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选矿;矿物洗选加工;钢、铁冶炼;常用有色金属冶炼;国内贸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上范围钛矿、矿物洗选加工、冶炼、生产限区外分支机构经营)

8、富民龙腾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颜料制造,颜料销售,染料制造,染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深圳市恒汇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建筑声学光学材料、环保节能材料批发、销售;涂料、油墨、颜料、染料、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的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农业机械、汽车零配件、摩托车及其零配件、电力照明设备、电动机的销售;金属制品批发;机械配件批发;电子产品批发;钢材批发;工艺品批发;电器、电子产品、木材、农产品、棉花制品批发及零售;国内贸易。许可经营项目是:金属及金属矿批发;原油、成品油、化工批发及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1、北海市鼎龙钛业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钛金属及钛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燃易爆品)的生产、销售;钛产品相关技术的开发和服务;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凡是涉及许可证的项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开展经营活动且住所地不作为生产经营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云南中钛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中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钛科技")主要从事钛矿采选和销售,所生产的主产品为钛精矿,副产品为铁精矿,其章程载明的具体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应用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矿产品生产技术研发及咨询;尾矿回收利用;矿产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生态保护;环境治理;生态修复;环保技术的研究及应用;环境治理;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水土保持、环保产品的研发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经营范围对比及相关矿业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

经查询工商公示信息及函询相关人员及企业, 相关矿业公司经营范围中与"矿业"、"钛业"相关的经营范围及其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序号	相关矿业公司名称	与"矿业"、"钛业"相关经营范围	实际业务开展情况
1	鼎龙矿业	金属矿石销售	未开展具体业务
2	中鼎科技	选矿;矿物洗选加工	未开展具体业务
3	中鼎化工	选矿;矿物洗选加工	未开展具体业务
4	钧垚科技	选矿;矿物洗选加工	未开展具体业务
5	锦矿资源	选矿;矿物洗选加工	未开展具体业务
6	龙宇环保	钛石膏综合利用及生产、销售、研发	钛白粉固废(如钛石膏等)处理及综合利用
7	云铜钛业	钛矿露天开采、加工、销售;矿产品购销,高钛渣冶炼	钛渣冶炼及销售(云铜钛业名下拥有15宗钛矿采矿权,7宗钛矿探矿权,相关情况详见后附表格。上述12宗矿业权证在龙学勤控制相关矿业公司期间均已过有效期,未实际开展钛矿采选和销售业务)
8	龙腾钛业	钛矿深加工;钛矿产品销售;钛矿开采销售	钛白粉生产及销售
9	鼎龙钛工	/	未开展具体业务
10	恒汇发展	金属及金属矿批发	未开展具体业务
11	北海钛业	钛金属及钛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钛产品相关技术的开发和服务	未开展具体业务

其中,云铜钛业名下12宗钛矿矿业权的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矿山名称	矿业权类型	矿山区位	钛铁矿矿物储量(万吨)	矿业权证有效期	龙学勤控制相关矿业公司期间的矿山开发情况
1	小克梯钛矿	钛矿采矿权	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	19.98	2014年10月24日-2018年10月24日	未开发生产
2	桃草地钛矿	钛矿采矿权	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	9.18	2015年10月20日-2016年10月20日	未开发生产
3	铁厂钛矿	钛矿采矿权	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	8.16	2015年10月20日-2016年10月20日	未开发生产
4	干坝塘钛矿	钛矿采矿权	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	7.3	2014年10月24日-2019年10月24日	未开发生产
5	岩子头钛矿	钛矿采矿权	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	8.91	2015年10月20日-2016年10月20日	未开发生产
6	归脉-砚瓦钛矿	钛矿探矿权	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	49.55	2015年12月17日-2017年12月17日	未开发生产
7	发明-南甸钛矿	钛矿探矿权	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	不详	2015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	未开发生产
8	麻依卡钛矿	钛矿探矿权	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	9.39	2015年7月29日-2017年7月29日	未开发生产
9	甲甸钛矿	钛矿探矿权	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	8.33	2015年12月17日-2017年12月17日	未开发生产
10	乐业钛矿	钛矿探矿权	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	11.11	2013年8月20日-2015年8月20日	未开发生产
11	麻地钛矿	钛矿探矿权	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	不详	2016年1月4日-2018年1月4日	未开发生产
12	柿花树钛矿	钛矿探矿权	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	3.31	2015年7月16日-2017年7月16日	未开发生产

注:在龙学勤控制相关矿业公司期间,上述12宗钛矿矿业权证均已过有效期,不具备开发生产的条件,未开展钛矿采选及销售业务。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相关矿业公司的行为是否违反同业竞争承诺

龙学勤于2018年11月30日作出的同业竞争承诺如下:"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等拥有实际控制权的方式,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和分支机构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或其他组织等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新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未来本人/本公司获得与上市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收购、开发和投资等机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的条件。"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钛科技主要从事钛矿采选和销售,所生产的主产品为钛精矿,副产品为铁精矿。经函询相关人员及企业了解确认,龙学勤曾控制或持有的相关矿业公司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虽然列有"选矿"、"矿物洗选加工"、"钛矿开采、销售"、"钛矿产品销售"等项目,但自龙学勤控制、持有相关矿业公司股权起始日至该等股权对外转让日期间,相关矿业公司实际并未开展钛矿采选和销售业务。其中,龙宇环保主要从事钛白粉相关固废的处理和综合利用、龙腾钛业主要从事钛白粉生产和销售,均属于钛矿采选、销售的中下游领域,与中钛科技均未形成直接竞争或实质性竞争;此外,云铜钛业主要从事高钛渣冶炼和销售,虽未实际开展钛矿采选和销售业务,但其名下拥有12宗钛矿矿业权(矿业权证均已过有效期),与中钛科技构成了同业竞争。

因此,虽然相关矿业公司未实际开展与中钛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但基于云铜钛业名下拥有钛矿矿业权的事实,公司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相关矿业公司的行为构成违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形。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转让相关矿业公司的行为是否应事先书面征询公司意见

鉴于龙学勤曾控制、持有的相关矿业公司与中钛科技均未形成实质性竞争,因此龙学勤转让相关矿业公司时未事先书面征询公司意见。经综合分析判断,公司认为,虽然相关矿业公司未实际开展与中钛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但基于云铜钛业名下拥有钛矿矿业权的事实,该等股权资产属于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类似的收购、开发和投资机会,公司实际控制人转让相关矿业公司的行为应当事前书面征询公司意见。

五、独立董事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了解、查阅龙学勤及其控制的主体投资、转让相关矿业公司的有关协议、相关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议等相关文件;

2、查询相关矿业公司及中钛科技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并了解其实际业务开展情况;

3、结合所获取的信息及龙学勤作出的同业竞争承诺,评估判断其控制、转让相关矿业公司的行为是否符合相关承诺要求。

(二)核查意见

基于所实施的核查程序及所获取的信息,我们未发现相关矿业公司实际开展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中钛科技构成实质性竞争,但由于云铜钛业名下拥有钛矿矿业权,我们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相关矿业公司的行为违反了同业竞争承诺,其转让相关矿业公司的行为应当事先书面征询公司意